

证券代码：871647

证券简称：九木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方财富证券

山东九木氢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8 月 24 日上午 10：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647	九木股份	2022年8月1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拟续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,聘期为一年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,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,详见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》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- 1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。
- 2、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，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- 3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须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，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8月24日上午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苏芳荣 联系电话：15866043607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九木氢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九木氢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8日